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Sinwu Branch, Taoyuan General Hospital,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文件編號	B8000-3-80009	文件名稱	發行日期	96.10
制定單位	護理科/急診	急診室大量傷患護理處置作業指導書	版次	05
制/修訂日期	96.07/105.04		頁數	1/5
類別/編號	WR08-09			

1. 目的：為重大災難事故發生時，能立即處置大量傷患且正確發生功效，使傷患得到確實有效之治療及照護，已達最高救護功效。

2. 內容：

2.1 定義：所謂急診大量傷患乃指同一事件傷病患送入本院急診室達5人以上，總共分三級(第一級10人、第二級8人、第三級5人)超過人數則啟動支援系統，請求總院支援。

備註：雖達到大量傷患人數，但初步評估病人狀況屬輕症時(例如：AGE)，不啟動333機制，直接找急診護理長(門診護理長)尋求支援人力(正常上班時間)，夜間及例假日找值班護理長協助處理。

2.2 啟動程序：

急診室當班組長接獲119勤務中心通知且確認為大量傷患後，立即通知急診(值班)護理長請求調派支援人員，急診(值班)護理長通知護理主任及醫療部主任，由醫療部主任啟動急診大量傷患處置動員(附件九)，總機廣播『急診333一級(二級 or 三級)』。

2.3 通報單位：

醫療照護組及行政組支援者(醫師、護理人員、藥師、放射師、檢驗師)至人力支援組報到(總務室、病歷室、保全、批掛、工友、志工)。

2.4 指揮中心：

護理人員、工友配合醫師共同疏散急診病人，淨空治療區，並劃分標示輕、中、重症區域。

2.5 急救場所：

急診室動線圖(附件一)

人力調配：依大量傷患等級集結支援人力分配，各單位支援人數及攜帶用物分配表(附件二)。

2.6 人員物資集結：

病歷準備(含手圈、緊急檢驗、放射檢查等手工單張)、衛材、藥品及儀器之準備。

2.7 緊急治療區任務編組：

附件二各單位支援人數及攜帶用物分配表

2.7.1 檢傷分類：

由資深護理人員負責，成立機動檢傷站，於機動檢傷站快速檢傷分類後分區治療，檢傷第一優先(紅色牌)直入重症區急救，第二優先(黃色牌)、第三優先(綠色牌)、不優先(黑色牌)檢傷。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Sinwu Branch, Taoyuan General Hospital,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文件編號	B8000-3-80009	文件名稱	發行日期	96.07
制定單位	護理科/急診	急診室大量傷患護理處置作業指導書	版次	05
制/修訂日期	96.07/ 105.04		頁數	2/5
類別/編號	WR08-09			

掛號：由志工以掛於病患身上之傷票號碼做為個人基本資料，由編號 01 號碼開始為姓名，急診批掛人員依序快速進行掛號(無傷票者依來診順序掛號)，志工取得病歷及病人名條後送檢傷站。

2.7.2 重症治療組：

接收檢傷站分配的重症病患，根據病患病情給予進行急救，各項處置先以手工作業，事後再補登電腦記帳。

2.7.3 中症治療組：

接收檢傷站分配的中症病患，根據病患病情給予進行診斷及治療，各項處置先以手工作業，事後再補登電腦記帳。

2.7.4 輕傷治療組：

接收檢傷站分配的輕症病患，根據病患病情給予進行急救，各項處置先以手工作業，事後再補登電腦記帳。

2.7.5 支援組：

病患後送，各傷區組長填寫傷患行蹤記錄單登記病患行蹤後，交由人力支援組統整資料並填寫急診室大量傷患緊急救護病患名單表。

2.8 緊急救護之護理記錄原則：

2.8.1 記錄應簡單扼要，具連貫性。

2.8.2 確實記錄傷患來診時間、受傷部位情況、處理過程、治療結果、病情變化、Vital Sign 變化、離開急診室的時間與行蹤。

2.9.傷患私人衣物及貴重物品，應個別裝袋依掛號編號貼上名條標示，交由保全人員簽收登錄保管，待家屬到院後再轉交歸還。

2.10 准予離院：傷患經醫師許可准予離院，應檢查下列事項。

2.10.1 醫囑已完整執行、護理記錄完整、離院手續已辦妥、基本資料及行蹤登錄完全。

2.10.2 傷患私人衣物及貴重物品已簽收取回。

2.10.3 已執行衛生教育、已預約掛號返院門診追蹤。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Sinwu Branch, Taoyuan General Hospital,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文件編號	B8000-3-80009	文件名稱	發行日期	96.07
制定單位	護理科/急診	急診室大量傷患護理處置作業指導書	版次	05
制/修訂日期	96.07/ 105.04		頁數	3/5
類別/編號	WR08-09			

2.11 各層護理人員職責

職稱	職責	備註
護理主任	指揮研判及決定各突發狀況處理原則與措施，下達命令供部屬執行，隨時將情況通報上級長官。	
急診護理長 (值班護理長)	<p>於急診服務台成立支援人員報到區，調派支援人員、工作分配，並隨時機動調整人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接受各護理單位支援人員(護士、工友)報到及攜帶支援物品登記，並分配至檢傷站、重、中症、輕症及離院準備各區工作，各單位支援護士及工友登記單。 2. 分發各區工作人員臂章掛於左手臂，各區識別證一律掛於左前胸，於支援人員報到區待命。 3. 依病患種類聯絡相關單位進行藥品、儀器、衛材、物品緊急借用單。 4. 機動調度各區工作人員及照顧傷患數。 5. 隨時支援、指導各區護理人員，處理照顧問題。 	<p>各單位支援護理人員登記單(附件三)</p> <p>各單位支援工友登記單(附件四)</p> <p>急診室大量傷患緊急救護病患名單(附件六)</p> <p>藥品、儀器、衛材、物品緊急借用單(附件五)</p>
急診室護士 1	<p>為檢傷區(藍區)小組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立即以治療車成立機動檢傷站致於急診入口處，並安排 1 人(行政或志工)負責登記到院病患資料。 2. 病患經快速檢傷分類後，立即依傷票所標示資料再做檢傷分級，為病患戴識別手圈。 3. 指派工友協助護送已檢傷分類病患至各區處置。 	
急診室護士 2	<p>為重症區(紅區)小組長兼護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檢視病患所配戴識別手圈、病歷資料。 2. 將傷患基本資料登記於「傷患行蹤記錄單」如表(五)，事件結束後完成本表送交人力支援組彙整。 3. 指派支援護士負責該區所有病患之全責照護工作。 4. 負責準備、供應該區各項用物(藥品、衛材、被服等)。 5. 聯絡轉送單位，如 ICU、病房、手術室、太平間等。 6. 指導該區支援護士各工作，如：記錄方式、衛材使用、給藥、各項作業程序說明等。 7. 隨時將該區各種突發狀況報告護理長或 Leader 處理。 	病患行蹤紀錄單(附件七)

核定：護理主任陳彩惠 審核：護理行政管理委員會 制定：護理長盧佩吟 日期：105 年 04 月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Sinwu Branch, Taoyuan General Hospital,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文件編號	B8000-3-80009	文件名稱	發行日期	96.07
制定單位	護理科/急診	急診室大量傷患護理處置作業指導書	版次	05
制/修訂日期	96.07/ 105.04		頁數	4/5
類別/編號	WR08-09			

病房護理師或行政護理師	<p>為中症區（黃區）小組長兼護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檢視病患所配戴識別手圈、病歷資料。 2. 將傷患基本資料登記於「傷患行蹤記錄單」如表（五），事件結束後完成本表送交人力支援組彙整。 3. 指派支援護士負責該區所有病患之全責照護工作。 4. 負責準備、供應該區各項用物（藥品、衛材、被服等）。 5. 聯絡轉送單位，如病房...等。 6. 指導該區支援護士各工作，如：記錄方式、衛材使用、給藥、各項作業程序說明等。 7. 隨時將該區各種突發狀況報告護理長或 Leader 處理。 	
門診護理師	<p>為輕症區（綠區）小組長兼護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照護由中、輕症區轉來等候離院病患。 2. 負責準備供應該區各項用物（藥品、衛材、被服等）。 3. 指導該區支援護士各項工作，如：記錄方式、衛材使用、給藥、各項作業程序說明等。 4. 檢視各項處置與紀錄：醫囑已完整執行、護理記錄完整、離院手續已辦妥、基本資料及行蹤登錄完全。 5. 協助傷患簽收取回私人衣物及貴重物品。 6. 詳細指導衛生教育、協助預約掛號返院門診追蹤。 7. 隨時該區各種突發狀況報告護理長或 Leader 處理。 	
各單位支援護理師 (含胃鏡室、洗腎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接獲總機廣播後，立即依規定準備支援儀器設備，貼上標示單位名稱之貼紙後，於 10 分鐘內至急診室報到。 2. 向急診護理長(值班護理長)報到，領取各區識別證配戴於左前胸 3. 依分配到各區之小組長報到。 	各單位支援人數及攜帶用物分配表 (附件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執行所負責傷患之全責照護，及完整記錄與交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立即檢視病患受傷狀況測量 Vital Sign 並詳細記錄。 (2) 協助醫師執行各項檢查、收集檢體送檢、追蹤報告。 (3) 依醫囑給藥並詳細記錄於護理記錄之「治療」欄內。 (4) 密切觀察、記錄傷患病情變化並隨時通知醫師處理。 (5) 依醫囑執行轉送工作並將病患行蹤告知該區小組長。 5. 隨時將負責傷患之各種突發狀況報告小組長。 	各單位支援人數及攜帶用物分配表 (附件二)

核定：護理主任陳彩惠 審核：護理行政管理委員會 制定：護理長盧佩吟 日期：102 年 11 月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Sinwu Branch, Taoyuan General Hospital,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文件編號	B8000-3-80009	文件名稱	發行日期	96.07
制定單位	護理科/急診	急診室大量傷患護理處置作業指導書	版次	05
制/修訂日期	96.07/ 105.04		頁數	5/5
類別/編號	WR08-09			

	<p>6. 支援救護工作結束後，清點整理用物並帶回原單位。</p> <p>7. 結束支援工作離開急診時需告知急診護理長(值班護理長)，完成離開時間登記。</p>	
工友	<p>1. 工友接獲總機廣播後，立即推一張推床向急診護理長(值班護理長)報到，領取各區識別證配戴於左前胸處。</p> <p>2. 依分配至輕、中、重症區執行病患運送之工作。</p> <p>3. 按護理人員指揮將病患送至適當位置，如：檢查地點、手術室、一般病房、加護病房或離院準備區等。</p> <p>4. 支援救護工作結束後將推床推回原單位。</p> <p>5. 結束支援工作離開急診時需告知急診護理長(值班護理長)，完成離開時間登記。</p>	

3. 附件：

- 3.1 急診室動線圖-----附件一(B8000-3-0486-01-01)
- 3.2 各單位支援人數及攜帶用物分配表-----附件二(B8000-3-0486-01-02)
- 3.3 各單位支援護理人員登記單-----附件三(B8000-3-0486-01-03)
- 3.4 各單位支援工友登記單-----附件四(B8000-3-0486-01-04)
- 3.5 衛材 物品緊急借用單-----附件五(B8000-3-0486-01-05)
- 3.6 急診室大量傷患緊急救護病患名單-----附件六(B8000-3-0486-01-06)
- 3.7 傷患行蹤記錄單-----附件七(B8000-3-0486-01-07)
- 3.8 大量傷病患緊急救護處置聯絡圖-----附件八(B8000-3-0486-01-08)
- 3.9 大量傷病患緊急救護組織圖-----附件九(B8000-3-0486-01-09)

核定：護理主任陳彩惠 審核：護理行政管理委員會 制定：護理長盧佩吟 日期：105年04月

附件一、急診室動線圖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大量傷病患緊急救護處置計劃
急診室動線圖



新屋分院
急診平面圖

附件二、各單位支援人數及攜帶用物分配表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大量傷病患緊急救護處置計劃

日期： 各單位支援人數及攜帶用物分配表

支援等級			支援單位	支援護理師	支援工友及清潔班	攜帶用物	
一	二	三				護理人員	工友及清潔班
✓	✓	✓	門診	1	清x1	1. 血壓計及聽診器。	推床一張含 IV 架
✓	✓	✓	病房	2	清x1	1. 換藥車。 2. 血壓計及聽診器。	推床一張含 IV 架
✓	✓	✓	ICU	1	工x1	1.治療車	推床一張含 IV 架
✓	✓		胃鏡室	1	急診工x1	1.血壓計及聽診器。	推床一張含 IV 架
✓	✓		NP	2		1.聽診器。	
✓			洗腎室	1	1	1.治療車(有 on IV 之設備)。	推床一張含 IV 架

備註：1.各單位支援護理師、工友依規定攜帶用物至急診向護理長報到，接受工作分配。

2.各單位接獲總機廣播『急診 333 一級（二級 or 三級）』立即啟動。

3.大量傷患一級：同時送入 10 人以上

大量傷患二級：同時送入 8 人以上

大量傷患三級：同時送入 5 人以上

B8000-3-0142-01-02

附件三、各單位支援護理人員登記單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大量傷病患緊急救護處置計劃

日期： 各單位支援護理人員登記單

報到 順序	單 位	姓 名	攜帶支援物品品項及數量					到達 時間	分派 區域	離去時 間
			治療車	血壓計	聽診器	O ₂ 筒 及架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備註：1.本表由急診護理長(值班護理長)於各單位支援護理人員報到後填報。

2.分派區域：藍→檢傷區、紅→重傷區、黃→中傷區、綠→輕傷區、E→離院準備區，支援護理人員領取各區識別證並掛於左胸前。

3.人力分配原則：

區域	重症區		中症區		輕症區		檢傷區		OHCA 區	
	護理師	病患	護理師	病患	護理師	病患	護理師	志工	保全	志工
照護人數比	2	1	1	2	1	3	1	1	1	1

4.各分級所需支援用物數量：

分級\支援用物數量	治療車	血壓計	聽診器	Ambu & Mask	小 O ₂ 筒及架
第一級	3 台	3 台	3 付	3 組	2 組
第二級	2 台	2 台	2 付	2 組	1 組
第三級	1 台	1 台	1 付	1 組	0 組

急診護理長(值班護理長)： _____

附件四、各單位支援工友登記單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大量傷病患緊急救護處置計劃

日期：

各單位支援工友登記單

報到 順序	單位	姓 名	攜帶支援物品品項及數量		到達 時間	分派 區域	離去 時間
			推床及點滴架	其 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備註：1.本表由急診護理長(值班護理長)於各單位支援工友報到後填報。

2.分派區域：A→檢傷區、B 重傷區、C→中傷區、D→輕傷區、E→離院準備區，支援工友領取各區識別證並掛於左胸前。

3.支援用物第三級：推床(IV 架)1 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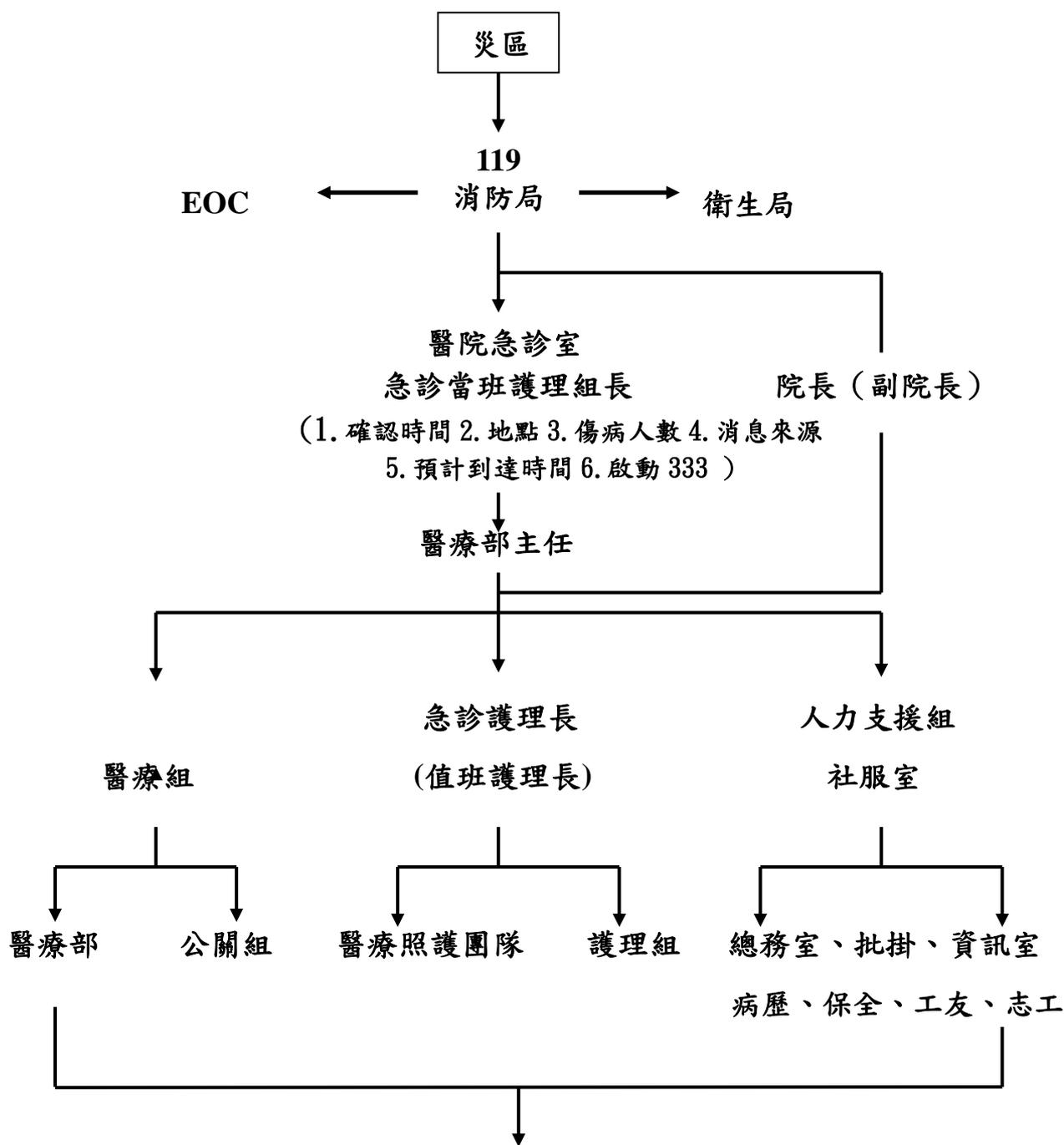
第二級：推床(IV 架)2 張。

第一級：推床(IV 架)3 張。

急診護理長(值班護理長)：_____

附件八、大量傷病患緊急救護處置聯絡圖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大量傷病患緊急救護處置聯絡圖



1. 調派人員
2. 分派任務
3. 展開緊急救護

附件九、大量傷病患緊急救護組織圖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大量傷病患緊急救護組織圖

